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2 年 7 月 30 日在中核大厦十五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订案》全文刊登于 2012 年 7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全文刊登于 2012 年 7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会议时间: 2012 年 8 月 15 日 (星期三) 下午 14: 30, 会期预定半天。

2. 会议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 现场会议地点: 深圳市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本公司会议室。

4. 会议内容:

(1)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 (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

5. 出席人员:

(1) 截止 2012 年 8 月 8 日 (星期三) 下午交易结束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公司邀请的嘉宾及有关工作人员。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四、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现任独立董事蒋红军先生的辞呈。蒋红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辞职后将不再

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由于蒋红军先生辞职导致本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未达到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蒋红军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方能生效。在此期间，蒋红军先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本公司董事会对蒋红军先生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本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三十日